

证券代码：831368

证券简称：ST 阳光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章义开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议事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现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汇报，形成《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的经营发展计划及目标等，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的经营发展计划及目标等，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决定暂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未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547,974.29 元，公司股本为 1200.00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对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 5 名董事中，关联董事齐英杰、齐文丽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新疆阳光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